

舟山市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文件

舟教科规划办〔2017〕16号

舟山市教科规划办关于 2017 年度 立项小课题成果奖评比的通知

各县(区)教科室、市属学校:

根据舟教科规划办〔2017〕6号文件要求,2017年度立项小课题必须于近日结题,教科规划办也将组织成果奖评比,请各立项课题负责人于本月15日前将结题材料一式三份交到县区教科室,市属学校直接交到教育学院教育科研科,并以县区为单位将汇总表发到本邮箱:
511748015@qq.com。

舟山市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

2017年11月9日

舟山市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7年11月9日印发

附件：_____县（区）、学校小课题汇总表

[illegible]